

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联安镇霞埔村传统文化中心新建项目监理服务 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海丰县联安镇霞埔村民委员会 联系人：陈伯奇 联系电话：13692939375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（背景）描述：新建联安镇霞埔村传统文化中心等。 2. 服务类型：工程监理服务。 3. 服务要求：对本项目提供合法合规的工程监理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区间：0%至5%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》发改价格[2007]670号的计价



		方式及计价范围计算。服务金额以财政审核或第三方审核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等。 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



		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	---

